

## 國立頭城家商暫時免兼導師職務申請表

姓名		申請 學年度		日期	年 月 日
申請當學年度免兼導師職務理由(勾選)					
說明:依據國立頭城家商專任教師兼任導師職務遴選細則第五條辦理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符合衛福部重大傷病表列項目，且有公立、教學醫院或區域醫院證明須繼續療養者。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未符合衛福部重大傷病表列項目，但持有公立、教學醫院或區域醫院證明須繼續療養者。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女性教師已確定懷有身孕，或家有未滿三歲子女，須本人照顧者。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家屬罹患重病，急需本人照顧者。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 任教職 30 年以上（或年滿 60 歲）者。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. 連續兼任導師職務滿六年，或兼職行政職務滿三年者。					
證 明 文 件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立、教學醫院或區域醫院證明書(診斷書)正本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相關文件:					
理 由 補 述					
申請人	單位主管	學務主任	校 長		

備註:1. 本校教師因故提出免兼導師申請，請於學校公告受理日期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 
 2. 本申請表由本人親自提出後，送交本校導師遴選委員會審議。